



天宇科技

GUIZHOU-TIANYU
TECHNOLOGY SERVICE GROUP CO., LTD

ENTERPRISE
MISSION
企业使命

合作有起点
服务无终点



CONTACTS

目录

发展进程	01
企业简介	03
业务范围	04
营业执照	05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	06
工程师证书	07
检测设备	09
职业卫生业务介绍	11
环保业务介绍	16
安全业务介绍	27
实验室业务介绍	36
管家服务介绍	42
评审、采样、培训现场	45
业务版图	49
合作企业	50
部分业绩展示	51

发展进程

DEVELOPMENT

我们正在经历一个迅猛发展的时代
我们有幸作为其中一份子参与见证

....

2011

● 成立

注册成立贵州天宇环保
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3

● 坚持

进一步确立核心团队，
专注为金州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业务范围辐射整个黔西南州

2015

● 发展

持续实施引智工程逐步
建立起一支稳定的高技术水准专业团队

2017

● 提速

迈向战略新高度，雄厚的技术与人力实力，赢得了客户的深厚信赖，获得了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专注细节服务，全系统与企业合作

从环保、安全到职业卫生， 我们迈向更多元化的未来

■ ■ ■ ■ ■

2019

● 飞跃

与黔西南州普安生态环境分局，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普安县石寨坪铁合金工业硅等150家企业及单位建立合作关系

2021

● 优化

在服务领域进行了拓展，新增安全和职业卫生的技术咨询服务。并引入标准化流程管理制度，通过科学工具导入，提升项目服务品质与服务效率

2022

● 强化

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黔西南金龙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兴仁市应急管理局、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等270余家企业建立合作关系

2024

● 创造

2024年09月我们正式获得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并将这一成果融入公司的合作、共赢、创新、发展理念之中，强力助推天宇科技砥砺前行，朝着争创省内一流企业的发展目标稳健迈进... ..

ENTERPRISE PROFILE

企业简介

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宇科技），创立于 2011 年，注册资金 1000 万元。是一家集环保、安全、职业卫生服务为一体，专注于为金州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的集团公司。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持续实施引智工程，逐步建立起一支稳定的高技术水准专业团队。雄厚的技术与人力资源，赢得了客户的深厚信赖，获得了政府部门的高度认可。

牢牢立足以品质赢得信赖的发展观念，始终秉承“合作有起点，服务无终点”的服务理念，深刻贯彻合作、共赢、创新、发展的企业精神，强力助推天宇科技砥砺前行，朝着争创省内一流企业的发展目标稳步迈进，开拓奋进的“天宇科技”正成为业界冉冉升起的一颗璀璨之星。

经过全体员工不懈努力现已发展成拥有 30 余人的高水平团队，现有环评工程师 1 名、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3 名、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1 名，标准化二级评审员 1 名，三级安全评价师 3 名，中级职称工程师 7 名、初级职称工程技术人员 3 名、职业健康师 2 名、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业人员 1 名、环境保护工程师（高级）1 名、中级会计师 1 名以及初级会计师 1 名。

|| 真诚携手，共赢共享。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望培养一批有获得感、成就感、幸福感的高层次人才；打造一支能战斗、敢担当、善开拓的高水平团队；创建一个守信用、讲原则、有温度的高质量企业！同时也期待着能与您携手共进、开创未来、实现梦想！

BUSINESS SCOPE 业务范围

职业
卫生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 ①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②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③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 ④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⑤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⑥ 职业卫生管家

环 保

环 保 技 术 服 务

- ①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③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④ 排污许可(申请、延期、变更、执行报告)
- ⑤ 申领危险废物许可证
- ⑥ 土壤污染源调查
- ⑦ 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 ⑧ 土壤隐患排查
- ⑨ 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
- ⑩ 清洁生产审核
- ⑪ 环保管家

安 全

安 全 技 术 服 务

- ① 安全生产标准化
- 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 ③ 安全预评价
- ④ 安全设施设计
- ⑤ 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
- ⑥ 安全验收评价
- ⑦ 安全现状评价/安全评估
- ⑧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控”体系
- ⑨ 边坡稳定性分析
- ⑩ 安全管家

BUSINESS LICENSE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2300584125949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11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熊楠	住所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丰都街道龙塘大道飞洋华府1期40栋
经营范围	<p>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许可项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消防技术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运行效能评估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消防器材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登记机关
2023 11 22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QUALIFICATION OF OCCUPATIONAL HEALTH
TECHNICAL SERVICE INSTITUTION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黔)卫职技字(2024)第004号

单位名称: 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熊楠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东南州兴义市丰都街道龙塘大道飞洋华府1期40栋

实验室地址: 贵州省黔东南州兴义市丰都街道龙塘大道飞洋华府1期40栋

业务范围: 第一类业务范围: 采矿业、化工、石化及医药、冶金、建材, 机械制造、
电力、纺织、建筑和交通运输等行业领域。

有效期至: 2024年09月06日至2029年09月05日



贵州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制

ENGINEER'S CERTIFICATE

工程师证书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三级安全评价师



三级安全评价师



三级安全评价师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注册环保工程师



环境保护工程师



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评审证



职业卫生评价师



职业卫生评价师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TESTING EQUIPMENT

检测设备



石墨电热板、电热炉
气相色谱仪配套设备
气相色谱仪



纯水机
PH计



采样仪器室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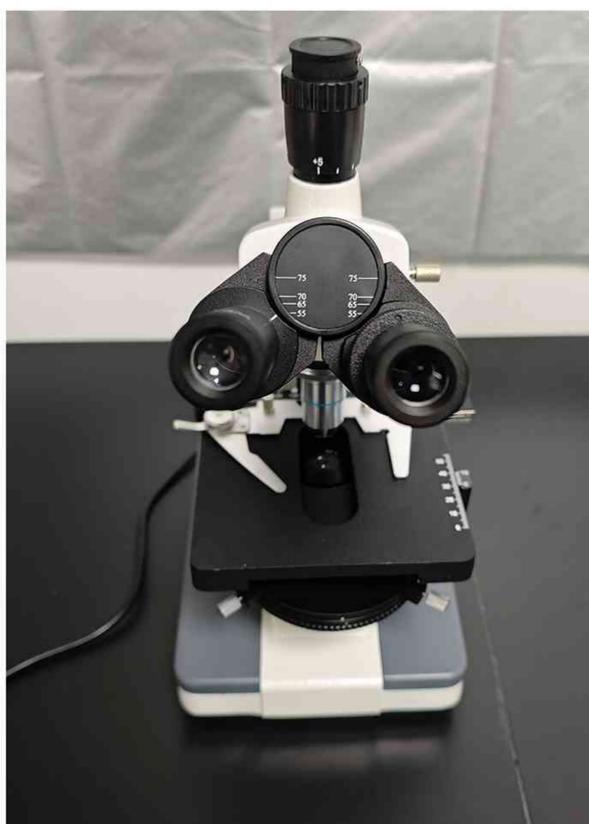
◀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综合实验室



分析天平

相差显微镜 ▶



综合实验室

▶ 原子荧光光度计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PRE-ASSESSMENT OF OCCUPATIONAL HAZARDS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是指在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对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预测性卫生学分析与评价。通过识别和分析建设项目中潜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对劳动者健康的影响，评估这些因素的风险程度，并提出相应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措施建议，以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符合相关职业病防治法规和标准。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是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中，评估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的重要环节。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旨在识别和评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其对劳动者健康的影响进行科学评价，从而制定相应的职业病防护措施，确保劳动者的安全与健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 17 条规定，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以及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应当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对工作场所和劳动者健康的影响作出评价，确定危害类别和职业病防护措施。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六十九条，建设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未按照规定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依据职责分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建、关闭。

适用企业

- 1、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企业
- 2、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企业
- 3、企业在规划新工艺、新设备时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企业

服务流程

1. 现场调研、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 根据相关资料编写报告并内审修改
3. 送审，专家审核
4. 修改专家意见
5. 完成报告并装订打印
6. 交付业主
7. 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DESIGN OF OCCUPATIONAL
DISEASE PREVENTION FACILITIES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是针对建设项目、生产设施或工作场所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进行系统的防护设施设计。该过程包括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与分析、制定防护措施、设计防护设施、以及提供实施和维护建议，以确保劳动者在工作过程中不受职业病危害的影响。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是保障劳动者健康、安全的重要环节。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旨在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职业病危害因素，制定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防护设施设计方案，以有效控制和减轻职业病危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 18 规定，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以及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应当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技术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入使用。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六十九条，建设项目的职业病防护设施未按照规定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依据职责分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建、关闭。

适用企业

- 1、新建或扩建项目中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2、工业园区或生产设施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规划与设计
- 3、生产过程中涉及有害物质或高风险操作的工作场所
- 4、职业病防护设施更新或改造项目
- 5、职业健康管理和风险控制项目的设施设计需求

服务流程

1. 现场调研、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 根据相关资料编写报告并内审修改
3. 送审，专家审核
4. 修改专家意见
5. 完成报告并装订打印
6. 交付业主
7. 建议提前 2 个月开始准备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是对已经实施的职业病防护措施进行系统评估，旨在检验这些措施是否有效降低了职业病危害，确保劳动者的健康安全。此项服务包括对现有防护设施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其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提出改进建议，以帮助企业优化职业病防护管理体系，保障员工健康。

法律依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是确保职业病防护措施有效实施的重要环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法规，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旨在对已实施的职业病防护措施进行科学评估，确保这些措施能够有效降低或消除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的健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 18 条规定，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以及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必须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控制效果评价应当与项目建设、运营相结合，并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技术要求。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六十九条，未按照规定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依据职责分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停建、关闭。

适用企业

- 1、企业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建设后，需要进行效果验证
- 2、已有职业病防护设施的企业需评估其效果
- 3、发生职业病事故后需要对防护措施效果进行调查
- 4、职业病防护设施或管理措施的更新改造后需要效果评估
- 5、政府或监管机构对企业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监督时

服务流程

1. 现场调研及采样、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 根据相关资料编写报告并内审修改
3. 送审，专家审核
4. 修改专家意见
5. 完成报告并装订打印
6. 交付业主
7. 建议提前 1 个月开始准备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EVALUATION OF OCCUPATIONAL HAZARDS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是对企业当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系统性分析和评估，旨在确定现有工作环境和生产操作对劳动者健康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该评价包括对职业病危害源的识别、危害程度的分析、现有防护措施的评价以及健康风险的综合评价，确保符合相关法规和标准要求，帮助企业降低职业病发生风险，保护员工的健康。

法律依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是评估生产经营单位当前职业病危害水平的重要步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法规，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旨在全面了解和掌握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评估这些因素对劳动者健康的影响，以便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控制和改善。

根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第二十、二十一条规定，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并且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或者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定的其他情形的，应当及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处罚措施：

根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第五十条，未按照规定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经治理仍然达不到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时，未停止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依据职责分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未改正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

适用企业

- 1、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2、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或者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服务流程

1. 现场调研及采样、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 根据相关资料编写报告并内审修改
3. 送审，专家审核
4. 修改专家意见
5. 完成报告并装订打印
6. 交付业主
7. 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DETECTION OF OCCUPATIONAL
HAZARD FACTORS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是对企业工作环境中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系统检测与分析的过程，旨在识别和量化职业病危害源，以评估其对劳动者健康的风险。这项服务包括对材料及设备等在工作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取样和检测，以确保工作环境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并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

法律依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是保障劳动者健康的重要环节，旨在识别和量化工作场所中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法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有助于了解和掌握实际工作环境中存在的有害因素，从而制定有效的职业病防护措施，预防和控制职业病的发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定期对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发现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时，用人单位应当立即采取相应治理措施，仍然达不到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的，必须停止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职业病危害因素经治理后，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的，方可重新作业。

处罚措施：

根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第五十条，未按照规定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经治理仍然达不到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时，未停止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的，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依据职责分工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未改正的，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提请有关人民政府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责令关闭。

适用企业

- 1、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2、职业病危害一般的用人单位，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服务流程

1. 现场调研及采样、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 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3. 根据资料编制报告并内审修改
4. 完成报告并装订打印
5. 交付业主
6. 建议提前1个月开始准备

环境影响报告表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FORM

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为了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生态环境部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 16 条规定，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是对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产生影响进行综合评估。主要目的是识别和分析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对生态环境、水资源、大气、噪声等方面造成的影响，提出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以确保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政策和标准，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 31 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适用企业

- 1、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新建工业企业
- 2、现有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企业进行改建、扩建

服务流程

1. 收集项目资料，判断是否需要开展现状监测
2. 现场查验，确定是否开展现状监测
3. 编制、完善项目送审稿
4. 报告送审及修改专家意见
5. 项目报批、领取批复
6. 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环境影响报告书 ENVIRONMENTAL IMPACT STATEMENT

环境影响评价是指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为了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生态环境部制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规定，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周围环境现状、可能造成影响的分析预测评估、环境保护措施及其技术经济论证、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监测建议以及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等内容。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适用企业

- 1、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新建工业企业
- 2、现有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企业进行改建、扩建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整理项目概况进行公示
2. 初步等级判定，草拟监测方案
3. 现场查验，核定工作等级
4. 确定监测方案，编制、完善送审稿，二次公示
5. 报告送审及修改专家意见
6. 项目报批、领取批复
7. 建议提前 4 个月开始准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EMERGENCY PLAN FOR SUDDEN ENVIRONMENTAL INCIDENTS

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由于污染物排放或自然灾害、生产安全事故等因素，导致污染物或放射性物质等有毒有害物质进入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介质，突然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质量下降，危及公众身体健康和财产安全，或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或造成重大社会影响，需要采取紧急措施予以应对的事件，主要包括大气污染、水体污染、土壤污染等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和核辐射污染事件。

法律依据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规定，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分类分级管理的原则，报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这些预案应包括风险评估、应急组织指挥体系、预防与预警机制、应急处置、后期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等内容，以确保在发生或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对环境和公众健康的影响。

处罚措施：

如果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制定、备案或实施环境应急预案，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将责令改正，并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如果企业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或者未按规定公开突发环境事件相关信息，也将面临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处罚。

适用企业

- 1、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包括污水、生活垃圾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企业
- 2、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
- 3、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
- 4、尾矿库企业，包括湿式堆存工业废渣库、电厂灰渣库企业
- 5、其他应当纳入适用范围的企业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现场查验
2. 编制、完善报告
3. 专家审核、修改专家意见及复核签字
4. 网上备案
5. 领取备案及移交报告
6. 修订应急预案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COMPLETION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CCEPTANCE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是针对建设项目在完成主体工程和配套的环保设施后，依据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项目的环评文件进行的验收活动。通过验收，评估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环保设施的实际运行效果，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环境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保护生态环境。验收合格后，企业方可投入正式运营，否则可能面临限期整改或停产处罚。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在竣工后必须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及运营阶段，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实施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防止因建设活动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可逆的污染和破坏。通过验收，能够评估项目对环境的实际影响是否符合预期，并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能够正常运行，达到设计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17条，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处罚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23条，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

适用企业

1、新建、扩建、改建项目在竣工后进行环境保护验收

服务流程

1. 现场核查，收集环评资料
2. 向业主提供整改方案
3. 出具监测方案
4. 收取监测报告、编制验收报告
5. 专家意见审核、专家现场验收
6. 修改专家意见并复核签字
7. 报告公示、备案

排污许可

DISCHARGE PERMIT

排污许可是指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对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许可管理的过程。包括排污许可的申请、延期、变更及执行报告四个环节。通过排污许可制度，确保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合法排放污染物，控制环境污染，保护生态环境。排污许可的有效管理有助于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规要求。

法律依据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排污单位），应当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排污单位适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发生变化，需要对排污许可证进行变更的，审批部门可以依法对排污许可证相应事项进行变更。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

处罚措施：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排污单位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未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或者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记录，或者未如实记录主要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或者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每次 5 千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适用企业

- 1、新建、扩建、改建项目在投入生产前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 2、现有企业需延续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 3、企业生产过程中需对排污许可内容变更（如增加排放源或修改排放标准）
- 4、企业需要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以证明其排放符合许可要求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现场查验
2. 网上填报、进行公示
3. 编制、完善报告
4. 提交上级部门审批
5. 等待证书制作
6. 领取排污许可证
7. 建议提前 2 个月开始准备

申领危险废物许可证

APPLY FOR A HAZARDOUS WASTE PERMIT

申领危险废物许可证是指企业根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对涉及危险废物产生、储存、处理、处置的活动进行合法性认证的过程。该许可证旨在确保企业在处理危险废物时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环境保护法规，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损害。申领危险废物许可证包括申请、审核、发证和后续管理四个主要环节，确保企业合法、安全地管理和处置危险废物。

法律依据

根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必须依照本办法的规定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按照经营方式，分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综合经营许可证和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领取危险废物综合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可以从事各类别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领取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只能从事机动车维修活动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和居民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废镉镍电池的危险废物收集经营活动。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四条，无许可证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一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并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或者关闭；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未按照许可证规定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或者关闭，还可以由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

适用企业

- 1、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涉及危险废物产生的企业
- 2、现有企业需要合法化其危险废物处理活动
- 3、企业需要更新或续期其危险废物许可证
- 4、企业需要调整其危险废物管理范围或处理方式

服务流程

1. 现场核查，收集环评资料
2. 向业主提供整改方案
3. 编制危险废物经营能力评估报告
4. 核发部门组织专家现场评审
5. 修改专家意见并复核签字
6. 公示、领证

土壤污染源调查 SOIL POLLUTION SOURCE SURVEY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指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提供基础数据和信息。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对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和监测、现场检查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要求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适用企业

- 1、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项目
- 2、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公共服务用地
- 3、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

服务流程

1. 资料收集与分析
2. 现场踏勘及人员访问
3. 结果分析 (判定是否需要第二阶段调查)
4. 第二阶段调查：初步采样分析、详细采样分析
5. 第三阶段调查：环境特征参数、受体暴露参数
6. 编制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ARGUMENTATION REPORT OF SEWAGE OUTLET INTO RIVER

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是针对排污口向河流排放污水的合规性进行科学分析和论证的文件。该报告旨在评估排污口的设计、施工、运营及其对河流水质和生态环境的潜在影响。报告内容包括对排污口设立的必要性、排放量、处理措施及对水体环境的影响进行综合评估，以确保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的要求，维护水体环境质量。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是对河流污染源进行有效管理的关键环节。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旨在评估和论证企业或项目排放的污水是否符合环保标准，以防止对河流生态系统和水质的负面影响。通过详细的论证报告，可以科学合理地确定排污口的位置、排放量及排放方式，确保排污行为在环保法规框架内进行。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提交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一) 责任主体属于造纸、焦化、氮肥、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制革、电镀、冶金、有色金属、原料药制造、农药等行业的；(二) 排放放射性物质、重金属以及其他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三) 污水或者污染物排放量达到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确定的规模标准的。

处罚措施：

根据《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未经审批擅自设置入河排污口，或未按照决定书要求设置入河排污口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进行处罚：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拆除，处二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拆除的，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责令停产整治。

适用企业

- 1、新建或扩建项目涉及入河排污口的设置
- 2、企业或工厂需要设置入河排污口时的合规论证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准备技术资料
2. 现场勘查、调查设计
3. 污染物排放量和处理措施评估
4. 水体环境影响分析
5. 编制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6. 专家审核与修改
7. 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土壤隐患排查 SOIL HIDDEN DANGER DETECTION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8 号)及《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指导和规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国家生态环境部制定了《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公告2021年1号,2021年1月4日)。通过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及时发现土壤污染隐患或者土壤污染,制定隐患整改方案,建立隐患排查台账,及早采取措施消除隐患,管控风险,防止污染,或者防止污染扩散和加重,降低后期风险管控或修复成本。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一条中指出,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规定,根据有毒有害物质排放等情况,制定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向社会公开并适时更新。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一)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
- (二)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 (三)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主管部门。

根据《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令第3号)第十一条规定:重点单位应当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建立档案。

适用企业

1、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服务流程

1. 现场勘查,收集相关土壤环境资料
2. 评估土壤污染风险,提供整改方案
3. 制定土壤监测方案
4. 收集土壤监测报告,编制隐患排查报告
5. 专家评审,提出评审意见
6. 根据专家意见进行整改,并复核签字
7. 递交生态环境局。

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

矿产资源绿色开发利用方案(三合一)是指在矿产资源开发过程中,综合考虑开采方式科学化、资源利用高效化、企业管理规范化、生产工艺环保化、矿山环境生态化的基本要求,以实现绿色、高效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发展绿色矿业,建设绿色矿山。该方案的编制目的在于对矿产资源开发的合理性、经济性、生态环境保护及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进行科学论证,以实现资源的节约集约与综合利用,促进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向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方向发展。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矿山地质环境修复、矿山土地复垦方案等,为建设绿色矿山提供科学依据。

法律依据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明确,采矿权人应当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方案应包括矿山基本情况、地质环境现状、保护与治理目标、措施、工程设计、土地复垦计划等内容,并报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确保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有效保护和恢复治理,土地复垦达到可供利用状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规定,矿产资源的勘查、开采必须符合规定的资质条件,并遵循合理的开发利用顺序,防止资源浪费和生态破坏。鼓励采用先进技术、工艺和设备,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水平,同时要求对矿区生态环境进行保护和治理。

处罚措施:

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第二十六条,应当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而未编制的,或者扩大开采规模、变更矿区范围或者开采方式,未重新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并经原审批机关批准的,责令限期改正,并列入矿业权人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名单;逾期不改正的,处3万元以下的罚款,不受理其申请新的采矿许可证或者申请采矿许可证延续、变更、注销。

适用企业

- 1、各类新建、改建、扩建和在产的金属矿、非金属矿等矿产资源开采企业
- 2、涉及矿产资源开发项目且需办理采矿许可证的企业
- 3、对生态环境有较高保护要求或处于生态敏感区的矿产资源开发项目企业
- 4、计划进行矿山升级改造、扩大生产规模等涉及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调整的企业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准备技术资料
2. 现场勘查、调查设计
3. 依据收集的资料和现场勘查结果编制方案
4.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编制完成的方案进行内部审核
5. 专家审核与修改
6. 建议提前6个月开始准备

清洁生产审核 CLEAN PRODUCTION AUDIT

清洁生产审核是依法对生产和服务过程进行调查诊断，找出高能耗、高物耗、重污染原因并提出解决方案的方法。审核范围涵盖所有从事生产和服务活动的单位，程序、内容、结果等有明确规定，目的是促进清洁生产，规范审核行为，保护环境，节约资源，提高效率。审核过程中形成的《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和《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报告》需经过严格评审。前者记录审核过程，是实施清洁生产的重要文件和监督验收依据；后者评估方案实施效果和环境效益，确保审核工作质量。

法律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企业应当对生产和服务过程中的资源消耗以及废物的产生情况进行监测，并根据需要对生产和服务实施清洁生产审核。该法明确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应当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一）污染物排放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或者虽未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但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二）超过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构成高耗能的；（三）使用有毒、有害原料进行生产或者在生产中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应当将审核结果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清洁生产综合协调的部门、环境保护部门报告，并在本地区主要媒体上公布，接受公众监督，但涉及商业秘密的除外。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第三十七条，违反本法规定，未标注产品材料的成分或者不如实标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五万元以下的罚款。第三十九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不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或者在清洁生产审核中弄虚作假的，或者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不报告或者不如实报告审核结果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清洁生产综合协调的部门、环境保护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适用企业

- 1、高耗能企业：如钢铁、化工等，能源消耗高，需优化利用
- 2、重污染企业：如印染、造纸等，污染物排放量大，对环境影响重
- 3、使用或排放有毒有害物质企业：如部分化工、制药企业，涉及危险废物、剧毒化学品等，环境风险高
- 4、其他有节能减排潜力和环境管理需求的企业：如资源型企业、部分制造业、物流企业等，需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减少环境影响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准备技术资料
2. 现场勘查、调查设计
3. 依据收集的资料和现场勘查结果编制方案
4.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编制完成的方案进行内部审核
5. 专家审核与修改
6. 建议提前 6 个月开始准备

安全生产标准化 SAFETY PRODUCTION STANDARDIZATION

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是指通过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排查治理隐患和监控重大危险源，建立预防机制，规范生产行为，使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人（人员）、机（机械）、料（材料）、法（工法）、环（环境）、测（测量）处于良好的生产状态，并持续改进，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同时，根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第三条，企业应当按照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等要求，加强标准化建设，可以依据本办法自愿申请标准化定级。

安全生产标准化是为了提高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确保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保障员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根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第七条，企业标准化定级按照自评、申请、评审、公示、公告的程序进行，企业应当自主开展标准化建设，并形成书面自评报告，在企业内部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持续改进安全绩效。

处罚措施：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第十一条，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在日常监管执法工作中，发现企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立即告知并由原定级部门撤销其等级：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的；连续 12 个月内发生总计重伤 3 人及以上或者直接经济损失总计 100 万元及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事件的；未按照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情节严重的等。

适用企业

- 1、企业推进安全管理的必要环节
- 2、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建设
- 3、企业优化安全管理体系，提高生产安全绩效的需求
- 4、符合《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的企业认证和评审

服务流程

1. 成立标准化建设小组
2. 现场踏勘，收集企业资料
3. 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同企业共同制定标准体系文件样式
4. 指导业主完成体系文件，并试运行
5. 编制自评报告并内审修改
6. 现场复核体系文件的运行情况及现场整改情况
7. 申请及配合企业标准化现场评审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EMERGENCY PLAN FOR PRODUCTION SAFETY ACCIDENTS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为规范安全生产事故的响应程序和应急救援，及时有效地实施紧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又分为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综合应急预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为应对各种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综合性工作方案，是本单位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总体工作程序、措施和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专项应急预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为应对某一种或者多种类型生产安全事故，或者针对重要生产设施、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防止生产安全事故而制定的专项性工作方案。现场处置方案，是指生产经营单位根据不同生产安全事故类型，针对具体场所、装置或者设施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

法律依据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1条，为了规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制定本条例。同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一条也明确了为规范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工作，迅速有效处置生产安全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制定本办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是生产经营单位为应对可能发生的事故，采取的组织、技术措施和其他应急措施。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六条，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分为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这些预案是生产经营单位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总体工作程序、措施和应急预案体系的总纲。

处罚措施：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编制应急预案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急管理等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的规定，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5万元以下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1万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适用企业

- 1、制定或更新企业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
- 2、提高企业应急管理及应急响应处置
- 3、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或审核前的必要准备

服务流程

1. 成立工作小组
2. 资料收集
3. 风险辨识评估
4. 应急资源调查
5. 应急预案编制
6. 专家评审
7. 应急预案发布与备案

安全预评价 SAFETY PRE-EVALUATION

安全预评价是指在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阶段、工业园区规划阶段或生产经营活动实施前，依据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危险和有害因素的辨识与分析。通过确定其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预测可能发生的事故及其严重性，提出有效的安全对策和措施，并得出安全评价结论。这一过程帮助确保项目的安全性并有效预防安全隐患。

法律依据

安全预评价是为了预防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的。它包括对建设项目潜在的安全风险进行分析，确定安全评价重点，识别建设项目涉及的危害因素，分析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及后果，并提出针对性的安全对策措施，预防事故发生。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36号)，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同时，还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其进行安全预评价，并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安全预评价报告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预评价的，有关行政执法部门将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如果未经依法批准擅自生产、经营、储存危险物品的，将面临更为严厉的处罚，包括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或者予以关闭，并根据造成的后果处以相应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还将追究刑事责任。

适用企业

- 1、新建、改建、扩建的工厂、生产线等项目
- 2、工业园区规划阶段
- 3、生产经营活动组织实施前
- 4、对存在潜在安全隐患的生产环境或工艺变更项目

服务流程

1. 成立安全评价小组
2. 准备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3. 现场踏勘、收集资料
4. 对项目风险进行预先分析
5. 提出安全防护措施建议
6. 编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7. 建议提前 1 个月开始准备

安全设施设计 SAFETY FACILITY DESIGN

安全设施设计是指在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设计阶段，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将安全生产相关的防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通过系统化的安全设施设计，确保生产场所能够有效预防和控制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事故和职业危害，保障从业人员的安全与健康，满足安全生产的基本要求。

法律依据

安全设施设计是为了确保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和使用过程中，能够有效预防和控制安全风险，保障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设计，编制安全专篇。安全设施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并尽可能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可靠的设备、设施。本办法第七条规定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还应当充分考虑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

处罚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九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设施设计或者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将给予警告，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于未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的，将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并处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适用企业

- 1、新建、改建、扩建的工厂、生产线等项目
- 2、涉及非煤矿山建设；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烟花爆竹；金属冶炼等高风险行业与工贸行业的建设项目
- 3、确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准备技术资料
2. 编制方案、实地考察
3.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4. 提出安全设施设计防范措施
5. 编制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6. 建议提前3个月开始准备

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

DESIGN OF NON-COAL
OPEN PIT MINING

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是针对非煤矿产品（如铁矿、铜矿、铝土矿等）进行的露天开采项目的设计工作。该设计包括矿山开采的整体规划、开采工艺、安全生产保障等方面。通过科学合理的设计，确保矿山资源的高效、安全开采。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五条，设立矿山企业，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并依照法律和国家有关规定，由审批机关对其矿区范围、矿山设或者开采方案、生产技术条件、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等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方予批准。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5号)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技术规范的规定。该目录明确了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的要求，以确保矿山开采活动的安全。

处罚措施：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5号)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的规定，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设施设计或者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具体的处罚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警告、罚款、责令停产整顿等，具体罚款金额和处罚措施将根据违规情况的严重程度和相关法规来确定。

适用企业

- 1、新建非煤露天矿山开采项目的设计与规划
- 2、已运营矿山的扩建或改建项目
- 3、矿产资源开发投资决策和项目可行性研究
- 4、矿山开采技术方案优化与调整

服务流程

1. 收集资料、准备技术资料
2. 实地勘察与地质调查
3. 编制初步设计方案
4. 开采工艺与设备配置设计
5. 提出安全、环境等保护措施
6. 编制开采设计方案
7. 建议提前4个月开始准备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控”体系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控”体系是通过识别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运用定性或定量的统计分析方法确定其风险严重程度，确定风险控制的优先顺序和风险控制措施，建立企业动态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排查治理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并实现隐患排查、记录、监控、治理、报账、报告的闭环管理。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同时，第四十一条明确要求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

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控”体系是为了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推动企业实现安全风险自辨自控和隐患自查自治，提升安全生产整体预控能力。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或者未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管控措施，将面临责令限期改正，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此外，对于未采取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的，根据第一百零二条，将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执行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适用企业

- 1、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体系建设
- 2、新建或改建生产设施的安全管理规划
- 3、生产过程中的风险评估与隐患治理
- 4、定期进行的安全生产检查与评估
- 5、短期和长期的安全生产改进计划制定

服务流程

1. 接到项目收集资料
2. 现场勘查
3. 风险点辨识分级
4. 在“省双控”系统中进行填报
5. 业主制作相关告知牌并安装
6. 现场指导系统使用
7. 建议提前1个月开始准备

安全验收评价 SAFETY ACCEPTANCE EVALUATION

安全验收评价是指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生产运行前或工业园区建设完成后，通过检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或工业园区内的安全设施、设备、装置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检查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到位情况，检查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健全情况，检查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情况，审查确定建设项目、工业园区建设满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的符合性，从整体上确定建设项目、工业园区的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情况，做出安全验收评价结论的活动。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以下统称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设施投资应当纳入建设项目概算。第三十四条进一步明确，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核查。

安全验收评价应当依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36号）等相关规定，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进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功能性、可靠性、符合性进行评估，确保安全设施能够有效地预防、控制安全风险，保障从业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处罚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验收评价或者安全验收评价不合格的，将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止建设或者停产停业整顿，可以并处5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2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适用企业

- 1、新、改、扩建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竣工验收
- 2、设备更新或技术改造后的安全评估
- 3、企业扩建项目完成后的安全检查

服务流程

1. 成立安全评价小组
2. 准备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3. 现场踏勘、收集资料
4. 对项目风险进行分析评价
5. 提出安全隐患整改清单
6. 编写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7. 专家审核后完善报告
8. 通过验收

安全现状评价 SAFETY STATUS ASSESSMENT

安全现状评价是针对生产经营活动中、工业园区的事故风险、安全管理等情况，辨识与分析其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审查确定其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要求的符合性，预测发生事故或造成职业危害的可能性及其严重程度，提出科学、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做出安全现状评价结论的活动。

法律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二条，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安全评价。安全现状评价作为安全评价的一种，其目的是通过对生产经营单位的生产设施、设备、装置实际运行状况及管理状况的调查、分析，运用安全系统工程的方法，进行危险、有害因素的识别及其危险度的评价，查找该系统生产运行中存在的事故隐患并判定其危险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使系统在生产运行期内的安全风险控制在安全、合理的程度内。

安全现状评价的目的是查找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确定其危险程度，并提出合理可行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

处罚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一条，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现状评价或未根据评价结果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将面临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适用企业

- 1、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的定期检查
- 2、企业的安全状态评估
- 3、安全管理体系审核和改进
- 4、企业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前的准备工作
- 5、企业申请延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前提条件

服务流程

1. 成立安全评价小组
2. 准备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3. 现场踏勘、收集资料
4. 编写现场安全检查表
5. 对现场安全生产条件进行评估
5. 提出安全隐患整改清单
6. 编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7. 建议提前 3 个月开始准备

边坡稳定性分析 SLOPE STABILITY ANALYSIS

边坡稳定性分析是评估边坡在一定条件下稳定程度的重要技术工作，它涉及到岩土体在重力、水压力、振动力等外力作用下的稳定性。该分析的目的在于预测边坡失稳的破坏时间、规模以及危害程度，并事先采取防治措施，减轻地质灾害，确保人工边坡设计达到安全、经济的目的。常见的边坡破坏类型包括崩塌和滑坡，分析方法有极限平衡法和有限元法等。极限平衡法基于静态平衡原理，通过安全系数来判断边坡的稳定性，而有限元法则通过应力应变角度分析坡体的变形破坏机制。边坡稳定性分析对于水利、矿山、交通等领域的工程设计和施工具有重要意义。

法律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相关规定，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采场及排土场边坡高度大于 100 米的，应当逐年进行边坡稳定性分析。此外，《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也要求矿山应建立健全边坡安全管理和检查制度，每 5 年至少进行 1 次边坡稳定性分析。这些规定明确了在矿山开采过程中，对于达到一定高度的边坡，必须进行稳定性分析，以确保安全生产。

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在进行工程建设时，对于涉及边坡的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等责任主体有义务对边坡的稳定性进行分析和评估，确保施工过程和工程使用期内的安全。其中明确要求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附具安全验算结果，经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对于涉及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高大边坡等工程的专项施工方案，施工单位还应当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审查。

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二十一条，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未包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果的，不得批准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时，应当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适用企业

- 1、矿山开采企业，包括露天矿山的边坡稳定性评估
- 2、道路工程建设企业，如山区公路、铁路等项目的边坡稳定性分析
- 3、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企业，水库大坝、渠道等周边边坡的稳定性评估
- 4、建筑工程企业，涉及到深基坑开挖、场地平整等产生边坡的项目
- 5、房地产开发企业，在项目规划和建设过程中对场地边坡稳定性的考量

服务流程

1. 成立安全评价小组
2. 准备相关法律法规、标准
3. 现场踏勘、收集资料
4. 采用合适的分析方法进行边坡稳定性计算与分析
5. 根据分析结果，提出边坡治理措施建议
6. 编制边坡稳定性分析报告
7. 专家审核后完善报告
8. 通过验收

室内甲醛检测 INDOOR FORMALDEHYDE DETECTION

室内甲醛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甲醛（HCHO）检测的服务。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甲醛（HCHO）的限值为 $\leq 0.08\text{mg}/\text{m}^3$ ，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甲醛的危害：

甲醛（Formaldehyde）是一种无色、有刺激性气味的气体，主要来源于人造板材、家具、油漆、胶粘剂等装修材料。甲醛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刺激眼睛、鼻子和喉咙：引起咳嗽、流泪、打喷嚏等症状
- 长期接触可能导致慢性呼吸道疾病、过敏反应
- 增加患癌症和白血病的风险
- 对儿童、孕妇和老年人的影响尤为严重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设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解读检测结果，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室内苯检测 INDOOR BENZENE TESTING

室内苯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苯（C₆H₆）检测的服务。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苯（C₆H₆）的限值为 $\leq 0.03\text{mg}/\text{m}^3$ ，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苯的危害：

苯（Benzene）是一种无色、有甜味的透明液体，具有强烈的芳香气味。苯主要来源于油漆、溶剂、胶粘剂、装饰材料等。苯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刺激眼睛、鼻子和喉咙：引起咳嗽、流泪、打喷嚏等症状
- 长期接触可能导致慢性呼吸道疾病、过敏反应
- 影响神经系统：出现头痛、眩晕、倦怠、意识不清等症状
- 对血液系统造成损害：可能导致贫血、白血病等血液疾病
- 致癌性：苯被国际癌症研究机构（IARC）归类为 1 类致癌物，长期接触增加患癌症的风险，尤其是白血病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筑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解读检测结果，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室内甲苯检测

室内甲苯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甲苯（C₇H₈）检测的服务。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甲苯（C₇H₈）的限值为 $\leq 0.20\text{mg}/\text{m}^3$ ，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甲苯的危害：

甲苯（Toluene）是一种无色、有芳香气味的溶剂，主要用于油漆、涂料、粘合剂等化工产品的溶剂，以及燃料的成分。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慢性苯中毒：对皮肤、眼睛和上呼吸道有刺激作用，长期接触可导致皮肤脱脂变干燥、脱屑，甚至出现过敏性湿疹
- 影响血液系统：长期吸入苯能导致再生障碍性贫血，出现类似坏血病的出血症，严重时可导致骨髓造血机能发生障碍
- 影响生殖功能：女性对苯及其同系物较敏感，长期吸入甲苯可能导致月经异常，孕期接触可能增加妊娠并发症的发病率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筑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解读检测结果，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室内二甲苯检测 INDOOR XYLENE TESTING

室内二甲苯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二甲苯（C₈H₁₀）检测的服务。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二甲苯（C₈H₁₀）的限值为 $\leq 0.20\text{mg}/\text{m}^3$ ，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二甲苯的危害：

二甲苯（Dimethylbenzene）是一种无色透明液体，具有刺激性气味，广泛用于涂料、树脂、塑料等行业。二甲苯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对眼及呼吸道的刺激作用：高浓度吸入可引起眼结膜及咽部充血，出现头晕、恶心、胸闷、四肢无力等症状
- 中枢神经系统的麻醉作用：短期内吸入高浓度二甲苯可能导致意识模糊、步态蹒跚，严重时可引发昏迷
- 慢性影响：长期低剂量接触二甲苯可能导致神经衰弱综合征，如头昏、头痛、失眠、记忆力减退等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筑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解读检测结果，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室内 TVOC 检测 INDOOR TVOC TESTING

室内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检测的服务。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是室内环境中一类重要的空气污染物, 包括苯、甲苯、二甲苯、乙苯等有害物质。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 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 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 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 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 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 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 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 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 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 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 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的限值为 $\leq 0.60 \text{mg/m}^3$, 为 8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 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 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 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危害: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是一类在常温下易挥发的有机化合物的总称。TVOC 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刺激眼睛、鼻子和喉咙: 引起咳嗽、流泪、打喷嚏等症状
- 影响神经系统: 出现头痛、眩晕、倦怠、意识不清等症状
- 影响消化系统: 出现食欲不振、恶心等
- 损害肝脏和造血系统: 长期接触可能损伤肝脏和造血系统
- 致癌性: TVOC 中的某些化合物具有基因毒性, 长期接触增加患癌症的风险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 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 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 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筑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 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 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 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 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 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 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 解读检测结果, 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室内氨检测 INDOOR AMMONIA TESTING

室内氨检测服务是一项专注于为新装修房屋提供专业氨（NH₃）检测的服务。本服务旨在通过科学的方法，确保您的居住环境安全、健康，符合国家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我们的实验室配备了先进的检测设备和专业的技术人员，能够为您提供准确、可靠的检测结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我们的服务仅限于检测，我们不提供治理服务，也不进行任何形式的产品推销，确保检测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是由卫生部颁布的推荐性标准，主要适用于住宅和办公建筑物内部的室内环境质量评价。这个标准更侧重于人居环境尺度，用于衡量房屋是否符合人居环境健康要求，对建筑、装修、家具等引起的污染问题做一个更加广泛的评定。根据《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指标及要求如下：

氨（NH₃）的限值为 $\leq 0.20\text{mg}/\text{m}^3$ ，为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采样前，应关闭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至少 12 小时。采样时，门窗、空气净化设备及新风系统仍应保持关闭状态。使用空调的室内环境，应保持空调正常运转。

氨的危害：

氨（Ammonia）是一种无色、有强烈刺激性气味的气体。在室内环境中，氨的来源可能包括建筑材料、家具、装饰材料等。氨对人体的危害包括但不限于：

- 刺激眼睛、皮肤和呼吸道：氨可以吸收皮肤组织中的水分，使组织蛋白变性，破坏细胞膜结构，引起皮肤和眼睛的灼伤感
- 呼吸系统影响：氨被吸入后，容易通过肺泡进入血液，与血红蛋白结合，破坏运氧功能，引起咳嗽、胸闷、呼吸困难等症状
- 慢性影响：长期接触氨可能导致慢性呼吸道疾病，如支气管炎等
- 神经系统影响：氨可能影响神经系统，引起头晕、头痛、乏力等症状

适用场景

- 1、新装修的住宅或办公室，需要评估室内空气质量是否达标
- 2、装修后有异味或不适感，怀疑室内空气污染
- 3、孕妇、儿童、老人等敏感人群居住的环境
- 4、学校、幼儿园、医院等公共场所，确保环境安全
- 5、需要进行室内空气质量认证的建筑项目

服务流程

1. 预约上门时间：客户提前将待检测房间门窗关闭 12 小时，以确保检测的准确性
2. 上门检测：专业的检测师上门采取空气样本
3. 样本化验分析：在实验室对采集的空气样本进行化验分析
4. 出具报告：出具甲醛检测结果报告
5. 针对性回访：检测师将电话回访客户，解读检测结果，并提供专业的解决建议

职业卫生管家 OCCUPATIONAL HEALTH STEWARD

职业卫生管家服务专注于帮助企业有效管理和控制职业病危害，确保员工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中工作。通过提供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职业健康管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应急救援管理以及隐患排查等全方位服务，使企业可以及时识别和控制职业病危害因素，预防职业病的发生。我们的服务旨在帮助企业达到相关职业病防治法规和标准，提升职业卫生管理水平，保障员工的健康权益，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服务内容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包括贵州省职业卫生监督信息系统申报，确保企业职业病危害项目的合法合规申报。

职业健康管理：协助企业建立职业健康监护管理体系，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制定职业健康检查项目标准、检查周期、选择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协助处理职业健康检查异常人员、职业健康监护结果告知、建立一人一档等内容。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包括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日常监测、年度检测以及现状评价，帮助企业及时了解工作场所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状况。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涉及劳动防护用品的配置管理、采购、使用培训与指导、维护保养，确保员工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有效预防职业病危害。

应急救援管理：包括应急救援基本知识培训、心肺复苏操作指导、有限空间救援措施、伤员转运措施以及应急物资管理，提高企业的应急救援能力。

隐患排查：包括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状况排查、职业卫生管理隐患排查、卫生健康部门监管整改，确保企业职业卫生管理的各个环节符合法规要求。

培训管理：提供企业负责人及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培训、一线劳动者职业健康培训，提升员工的职业健康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服务优势

专业团队：由经验丰富的职业卫生专家组成，确保服务的专业性

定制化服务：根据企业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确保服务的针对性

全面覆盖：服务内容涵盖职业卫生管理的各个方面，确保无死角

持续改进：通过定期检查与评估，不断优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动态风险提示：定期推送政策更新与合规要点，辅助企业提前应对监管变化

服务流程

1. 初步沟通：了解企业基本情况与需求。
2. 现场调研：收集企业相关资料与信息。
3. 方案制定：制定定制化的职业卫生管理解决方案。
4. 方案实施：实施各项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5. 效果评估：评估实施效果，确保措施有效性。
6. 持续改进：根据评估结果，优化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环保管家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TEWARD

环保管家服务致力于帮助企业解决环保管理中的各类问题，通过定制化的服务方案，优化企业在环保方面的管理和运营。我们提供从排污许可管理到监测管理、应急预案管理、危废管理、隐患排查以及培训管理等全方位的服务。通过专业的环保管家服务，企业可以有效节约处理环保事务的时间和精力，确保环保工作的合规性和高效性。我们的目标是帮助企业实现环保管理的规范化和专业化，提升企业的环保绩效，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服务内容

排污许可管理：包括排污许可申请、变更与延期，排污管理台账的建立与维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的填报，确保企业排污行为的合法合规。

监测管理：涵盖在线监测运维管理，确保监测设备的正常运行与数据准确；年度自行监测的组织与实施，提供监测报告，帮助企业掌握污染物排放情况。

应急预案管理：包括应急预案的编制与修订，确保预案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应急预案备案，确保预案的合法有效性；应急演练脚本方案的编制与组织演练，提高员工的应急处置能力；应急物资配备管理，确保应急物资的充足与有效。

危废管理：涉及危废暂存间的管理，确保危废的安全存储；危废管理计划的申报，确保危废的合法转移与处置；固废处置管理，提供固废处置方案，确保固废的合法合规处理。

隐患排查：包括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的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设施运行中的问题；环保设备的维护保养，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环保部门监管整改，针对环保部门的监管要求，协助企业进行整改，确保企业符合相关法规和标准。

培训管理：提供行业环保管理知识培训，帮助企业员工掌握最新的环保管理知识；最新政策文件的宣贯与解读，确保企业及时了解并遵守环保政策法规。

服务优势

专业团队：由经验丰富的环保专家组成，确保服务的专业性

定制化服务：根据企业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确保服务的针对性

全面覆盖：服务内容涵盖环保管理的各个方面，确保无死角

持续改进：通过定期检查与评估，不断优化环保管理措施

动态风险提示：定期推送政策更新与合规要点，辅助企业提前应对监管变化

服务流程

1. 初步沟通：了解企业基本情况与需求。
2. 现场调研：收集企业相关资料与信息。
3. 方案制定：制定定制化的环保管理解决方案。
4. 方案实施：实施各项环保管理措施。
5. 效果评估：评估实施效果，确保措施有效性。
6. 持续改进：根据评估结果，优化环保管理措施。

安全管家 SAFETY STEWARD

安全管家服务专注于为企业提供全面的安全管理解决方案，旨在帮助企业有效预防和控制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企业生产运营的安全与稳定。通过专业的安全评估、隐患排查、应急预案管理等服务，企业可以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的安全问题，提升企业的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我们的服务涵盖安全现状评价、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易制毒易制爆仓库管理、应急预案编制与备案、应急演练组织、隐患排查、特种设备管理、安全标准化建设以及培训管理等多个方面，确保企业在安全管理的各个环节都能得到专业的支持和指导。

服务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包括安全现状评价，帮助企业全面了解当前的安全状况；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申请、变更与延期，确保企业合法合规运营；易制毒、易制爆仓库管理，确保危险物品的安全存储与使用。

应急预案管理：涵盖应急预案的编制与修订，确保预案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应急预案备案，确保预案的合法有效性；应急演练脚本方案的编制与组织演练，提高员工的应急处置能力；应急物资配备管理，确保应急物资的充足与有效。

隐患排查：包括安全设施运行状况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设施运行中的问题；安全管理隐患排查，提出改进措施；专项整治行动检查，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应急部门监管整改，确保企业符合法规标准。

特种设备管理：涉及特种设备的网上申报、年度检验安排与备案，确保设备的合法合规使用与安全运行。

安全生产标准化：包括双控体系建设，以及按照三级、二级安全标准化建设要求建立并更新台账，确保企业的安全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

培训管理：提供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特种设备管理人员培训以及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员工的安全意识与技能。

服务优势

专业团队：由经验丰富的安全专家组成，确保服务的专业性

定制化服务：根据企业需求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确保服务的针对性

全面覆盖：服务内容涵盖安全管理的各个方面，确保无死角

持续改进：通过定期检查与评估，不断优化安全管理措施

动态风险提示：定期推送政策更新与合规要点，辅助企业提前应对监管变化

服务流程

1. 初步沟通：了解企业基本情况与需求。
2. 现场调研：收集企业相关资料与信息。
3. 方案制定：制定定制化的安全管理解决方案。
4. 方案实施：实施各项安全管理措施。
5. 效果评估：评估实施效果，确保措施有效性。
6. 持续改进：根据评估结果，优化安全管理措施。

ASSESSMENT SITE

评审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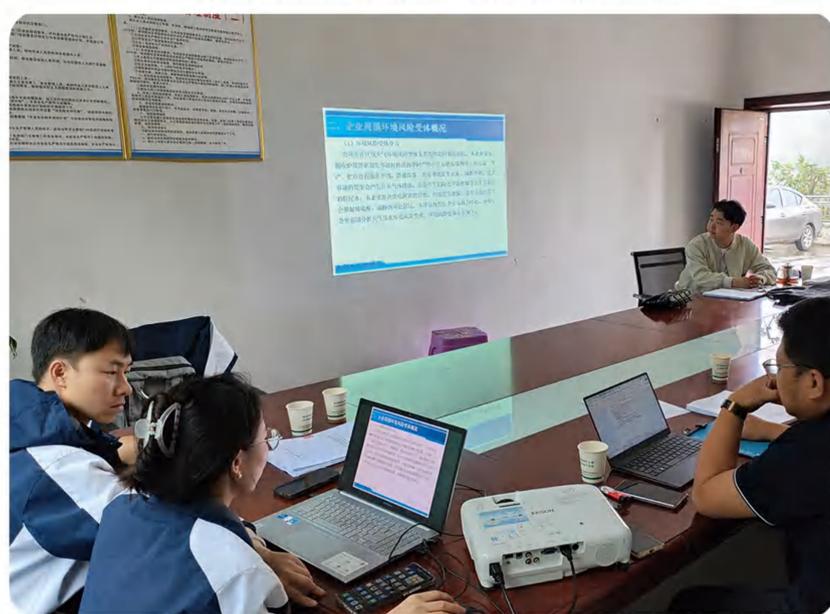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矿山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会议（省应急厅审查）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验收评价现场评审会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场评审会



普安县建鑫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场评审会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场评审会



贵州燃气集团安龙县燃气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场评审会



贵州普安满吉服饰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评审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安全验收评价现场评审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



安龙响乐油气合建站
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评审



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

SAMPLING SITE

采样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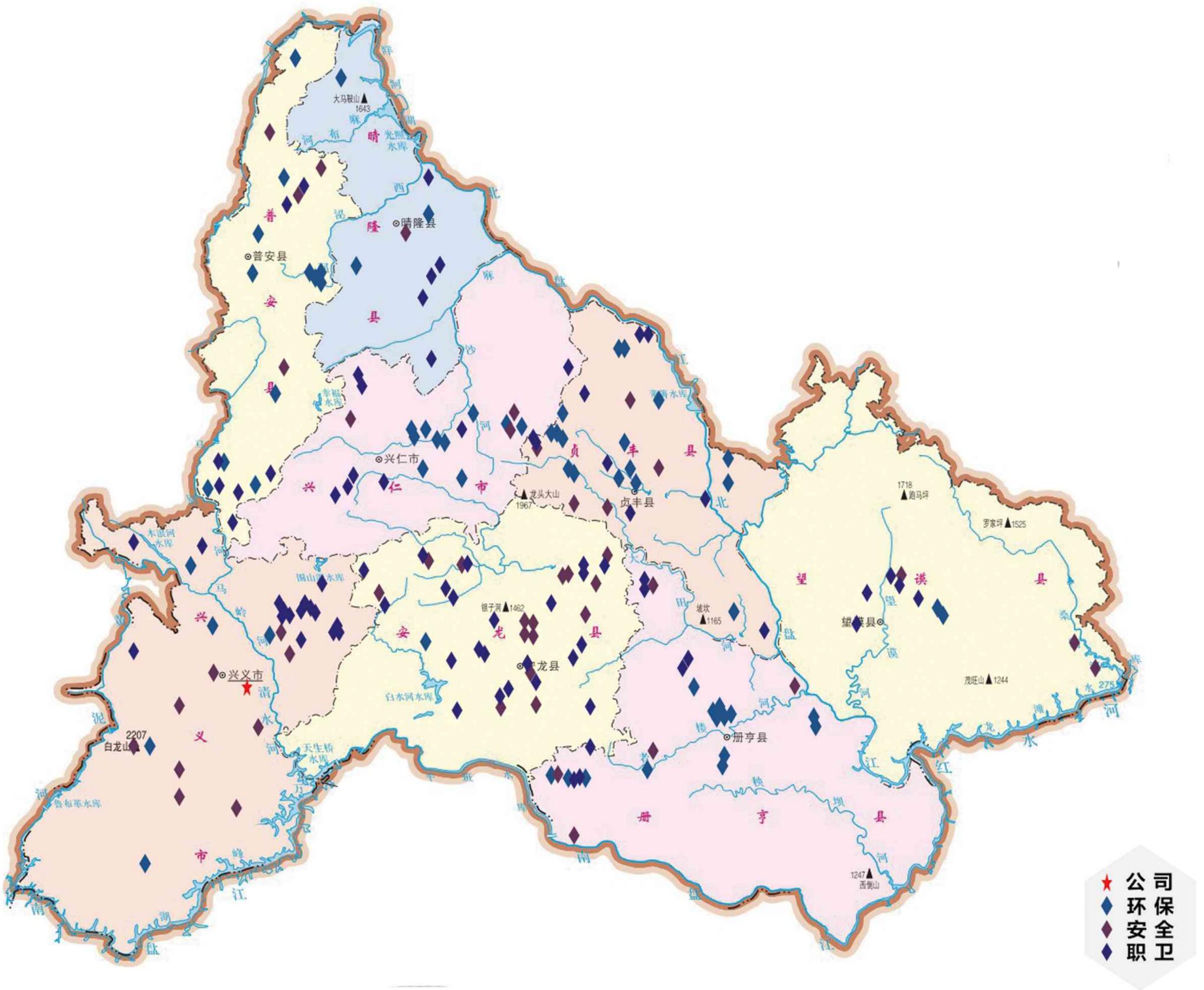
TRAINING SITE

培训现场



BUSINESS LAYOUT

业务版图



COOPERATIVE ENTERPRISE

合作企业

 中国烟草 CHINA TOBACCO 中国烟草	 中国石化 SINOPEC 中国石化	 阳光集团 阳光集团	 阳光肥业 阳光肥业	 中国铁建 中铁二十三局	 中铁八局
 贵州燃气集团	 贵州金凤凰	 西南能矿	 兴义水务	 中国黄金集团 China Gold Group 中国黄金	 稀美资源
 华金矿业	 玉林石矿	 恒山化工	 恒大集团 EVERGRANDE GROUP 恒大集团	 新创冶金	 紫金矿业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GUIZHOU ZIJIN KUANGYE CO.,LTD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骅骏铝业	 兴仁能投	 云天化集团 YUNTIANHUA GROUP 云天化集团	 天地药业	 华油天然气
 中国电建 POWERCHINA 水利水电第五局	 宇信纳米科技 USEEN NANO TECHNOLOGY 宇信纳米	 宜兴化工	 中国华电 CHD 中国华电	 义龙集团 YILONG GROUP 义龙集团	 龙凯科技 LONG KAI TECHNOLOGY 龙凯科技
 贵州苗药	 贵州路桥	 贵州好日子	 贵州公路	 贵州飞龙雨	 中电新科

OCCUPATIONAL HEALTH SECTION PERFORMANCE PRESENTATION

职卫部分业绩展示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1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贞丰县鲁贡镇坡稿桥石灰岩矿开采加工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2	黔西南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黔西南州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州71家企业职卫检测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4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兴仁年产10万吨全铝家具型材、建筑型材及汽车工业型材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5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晴隆县沙子镇六兴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6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笃山镇万家店1饰面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7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服务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8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1×25000kVA矿热炉项目；1×5000kVA精炼炉项目	职业卫生管家服务
9	兴仁市桂兴煤业有限公司	兴仁市桂兴煤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10	贵州奋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奋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11	贵州绿鑫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绿鑫能源电力有限公司2X30000KVA工业硅余热发电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12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选厂技改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13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笃山凤凰石材开发部、笃山泰丰琼砂石料材厂、梨树加工厂、饰面用大理石转型升级园区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14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堆浸厂、露天矿山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15	贵州黔西南兴仁市兴铃煤业有限公司	兴仁县巴铃镇百卡煤矿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16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17	普安县楼下安宁煤矿	普安县楼下安宁煤矿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18	安龙玉采石材有限公司	安龙玉采石材有限公司-园区加工厂、张家桥加工厂、顺发矿山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19	普安县宜鑫煤业有限公司	普安县宜鑫煤业有限公司郭家地煤矿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20	普安县宜正煤业有限公司	普安县宜正煤业有限公司补者煤矿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21	普安县宜恒煤业有限公司	普安县宜恒煤业有限公司恒泰煤矿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22	晴隆县施达栗寨萤石矿有限公司	晴隆县施达栗寨萤石矿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23	普安县嘉隆煤炭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普安县嘉隆煤炭开采有限责任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24	兴义市昊威(集团)森乾冶炼有限公司	兴义市昊威(集团)森乾冶炼有限公司	职业卫生管家服务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25	贵州黔越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雄武乡兴发煤矿分公司	贵州越华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雄武乡兴发煤矿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6	贵州黔越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雄武乡兴发煤矿分公司	贵州越华投资有限公司兴义市雄武乡兴发煤矿分公司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7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28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小屯乡萤石矿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29	贵州铝兴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铝兴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30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1×25000kVA矿热炉项目； 1×5000kVA精炼炉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1	贵州省黔西南州润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州润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2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兴隆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兴隆煤矿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3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4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安龙园区加工厂、梨树加工厂、凤凰矿山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35	安龙玉采石材有限公司	安龙玉采石材有限公司笃山石材产业园加工厂项目、笃山顺发石材厂、石材产业园加工厂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36	稀美资源（贵州）科技有限公司	稀美资源（贵州）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37	贞丰县久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贞丰县久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38	黔西南州正胤活性炭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正胤活性炭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高端活性炭系列产品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39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年产十万吨锌冶炼项目（二期一步）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40	贵州创将管业有限公司	贵州创将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钢塑复合管材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1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42	中国黄金集团第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安龙县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地下矿山）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43	中迦矿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	中迦矿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地下矿山）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44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小屯乡萤石矿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5	册亨县坡妹绿水井砂石场	册亨县坡妹绿水井砂石场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6	黔西南双胞胎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双胞胎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7	兴仁市浙鑫贸易有限公司	兴仁市浙鑫贸易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8	贵州新宜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利来洗煤厂	贵州新宜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利来洗煤厂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9	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70吨合金钢电炉）技术改造升级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50	贵州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51	贵州荣盛（集团）建材有限公司混凝土分公司	贵州荣盛（集团）建材有限公司混凝土分公司（龙井站）建设项目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ECTION
 PERFORMANCE PRESENTATION

环保部分业绩展示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1	贵州君达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君达矿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2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贞丰县鲁贡镇坡稿桥石灰岩矿开采加工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兴义市白龙山风电场110千伏送出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4	贵州乾祥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乾祥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贞丰县龙场泰兴沙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5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晴隆县沙子镇六兴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其他环保服务
6	贵州锦丰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锦丰矿业有限公司	辐射安全事故综合应急演练
7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兴仁年产10万吨全铝家具型材、建筑型材及汽车工业型材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	排污许可、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8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9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110kv开关站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0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	贵州弘聚铁合金有限公司-1×25000kVA矿热炉项目；1×5000kVA精炼炉项目	环保管家服务
11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现状检测、土壤隐患排查
12	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锦峰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义龙新区锦峰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大牲畜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13	安龙县黄金公司	安龙县黄金公司贵州省安龙县海子金矿	排污许可、日常环境监测
14	安龙县黄金公司	安龙县黄金公司贵州安龙县万人洞金矿	排污许可、日常环境监测
15	贵州省黔西南义龙新区曦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义龙新区曦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生物资源回收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16	望谟金格新能源有限公司	望谟金格新能源有限公司望谟县乐元管州一期农业光伏电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17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项目	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18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入河排污口论证报告
19	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聚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70吨合金钢电炉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20	贵州省普安县恒发源煤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普安县恒发源煤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1	普安县鑫盛煤矸石洗选有限公司	普安县鑫盛煤矸石洗选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2	贵州旭盛鑫丰商贸有限公司	贵州旭盛鑫丰商贸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a.变更、延期、申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3	贵州路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路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科技有限公司沥青再生技术研发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
24	贵州利安工贸有限公司	贵州利安工贸有限公司30万吨/年洗煤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25	贵州骏骏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骏骏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项目	排污许可、日常环境监测
26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生态环境恢复方案
27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生态环境恢复验收报告
28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贞丰县鲁贡镇坡稿桥石灰岩矿开采加工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29	兴义市政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	兴义市政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水泥配料用砂岩矿项目	环保管家服务
30	贵州晴隆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晴隆盘江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晴隆县光照镇双桥水泥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1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兴义阳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兴义市丰都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
32	贵州华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贵州华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煤矸石堆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3	黔西南州运鑫商贸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运鑫商贸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排污许可
34	贵州天地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天地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使用无菌静脉采血针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5	普安县黔海石材有限公司	普安县黔海石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日常环境监测
36	贵州创将管业有限公司	贵州创将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钢塑复合管材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7	贵州龙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龙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排污许可、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8	兴义市政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	兴义市政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安龙分公司水泥配料用砂岩矿项目环评验收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39	普安县宏发公路工程养护有限责任公司青山镇分公司	年产10万m ³ 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40	贵州创将管业有限公司	贵州创业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41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潘家庄镇王家寨煤矿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仁市潘家庄镇王家寨煤矿建设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2	贵州兴谊煤业集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华宏煤矿	贵州兴谊煤业集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华宏煤矿工业广场建设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3	黔西南兴仁市祥隆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兴仁市祥隆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4	兴仁市黔武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仁市黔武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永贵煤矿工业广场建设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5	贵州省普安县建鑫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省普安县建鑫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46	贵州顶效开发区金友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火车站货场	贵州顶效开发区金友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火车站货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47	黔西南双胞胎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双胞胎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日常环境监测
48	册亨公安局	册亨县公安局看守所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验收报告
49	贞丰县者相镇人民政府	贞丰县者相镇第二初级中学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50	普安县宏发公路工程养护有限责任公司青山镇分公司	普安县宏发公路工程养护有限责任公司青山镇分公司建设项目(环评)	环境影响报告表、日常环境监测
51	贵州益寿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贵州益寿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

SAFETY SECTION PERFORMANCE PRESENTATION

安全部分业绩展示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1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宇信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贞丰县鲁贡镇坡稿桥石灰岩矿开采加工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2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验收咨询服务
3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4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兴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兴仁年产10万吨全铝家具型材、建筑型材及汽车工业型材一体化建设项目（一期）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5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晴隆县缘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晴隆县沙子镇六兴砂石加工厂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6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笃山镇万家店1饰面用灰岩矿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7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创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验收咨询服务
8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兴义市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服务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9	贵州欣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欣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验收咨询服务
10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标准化二级考评
11	贵州龙凯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龙凯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12	贵州省望谟县浩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望谟县浩源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望谟县麻山乡松塘至马坨湾方解石矿（观音岩点、马坨湾点）	安全预评价、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3	贵州玉林石材有限公司	安龙县闵磊建筑石料厂矿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14	贞丰县应急管理局	贞丰县应急管理局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5	黔西南州中创基矿业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中创基矿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6	贵州邵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邵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册亨县丫他洛哈林业光伏电站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
17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液体硝酸铵储罐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验收评价
18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紫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验收评价
19	贵州绿鑫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贵州绿鑫能源电力有限公司2X30000KVA工业硅余热发电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0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	兴仁华林科技有限公司-氧化铝两台炉子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1	贵州明安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义龙生态刺梨产业融合发展现代示范园区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
22	贵州省黔西南义龙新区曦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黔西南义龙新区曦禾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黔西南州粮油生产配送及储备基地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3	贵州义龙万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贵州义龙万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义龙新区6000吨肉类仓储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4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选厂技改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验收评价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25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
26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安全验收评价
27	贵州同泽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同泽实业有限公司中电(普安)发电副产品(脱硫石膏)综合利用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8	贵州恒坤酒业有限公司	贵州恒坤酒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29	普安县金龙石业有限公司	普安县金龙石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设施设计、非煤露天矿山开采设计
30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兴仁登高新材料有限公司7#路架设110KV高压线项目	安全专项评估报告
31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专项评估报告
32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小屯乡萤石矿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小屯乡萤石矿	安全预评价
33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	贵州西南能矿锌业有限公司脱氯系统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
34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小屯萤石矿撬装加油站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验收评价
35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黔西南州金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氰化钠仓库建设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现状评价
36	晴隆县茶叶公司	晴隆茶叶公司建设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37	润电风能(望谟)有限公司	润电风能(望谟)有限公司贵州望谟石屯风电项目风电场、升压站	安全设施设计、安全验收评价
38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	贞丰恒山化工有限公司选厂技改建设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专项评估报告
39	望谟县斌顺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望谟县斌顺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企业自用储存式加油站建设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0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发展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水泥配料用砂岩矿加油站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1	贵州兴电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贵州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普安高棉转网工程	安全专项评估报告
42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自用油罐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3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	贵州宜兴化工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硝酸铵爆炸	安全专项评估报告
44	普安县金龙石业有限公司	普安县金龙石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预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5	贵州万隆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贵州万隆交通安全设施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6	兴义市仓更镇玉华加油站	兴义市仓更镇玉华加油站建设项目	安全现状评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7	黔西南州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华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全标准化三级考评
48	贞丰县农商旅互联有限责任公司	贞丰县农商旅互联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安全现状评价
49	贵州融华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永贵煤矿	贵州融华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永贵煤矿工业广场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50	贵州兴谊煤业集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华宏煤矿	贵州兴谊煤业集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兴仁县下山镇华宏煤矿90万吨/年工业广场建设项目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51	黔西南泰龙(集团)中联冶炼有限公司	黔西南泰龙(集团)中联冶炼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安全标准化三级考评
...

专注于为金州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贵州天宇科技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贵州黔西南州兴义市丰都街道龙塘大道飞洋华府1期40栋
联系电话：0859-3663836
客服微信：18608594606
联系邮箱：Tianyu3663836@163.com